

吴诗娴
—纯爱小说—

一万个男人中有9999个男人
想爱，爱不了

一万个女人中有9999个女人
想不爱，逃不掉

YUE AI YUE GUDAN
越爱越孤单



吴诗娴
—纯爱小说—

YUE AI YUE GUDAN

越爱越
孤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越爱越孤单 / 吴诗娴著. —北京：现代出版社，2013.6

ISBN 978-7-5143-1566-0

I. ①越… II. ①吴…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11433号

作 者 吴诗娴

责任编辑 张桂玲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5264 (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信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8.75

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1566-0

定 价 29.80元

作者简介

吴诗娴，广东省作协会员、中国散文协会会员。迄今在各类刊物发表文学作品百余万字，获广东省首届青年文学奖，广东省文学院、东莞市文学院签约作家。

代表作品：中短篇小说《爱上那年的雪》《初红》《身体的故事》《鼠》；长篇小说《一个女人的江湖》《南边的南边是海》。本书为东莞文学院第三届签约项目。

内容简介

每一份爱的消亡过程大体相同，从一颗心变成二颗心再变成很多颗心，男欢女爱，只是一时风光，混在一处，分不清智愚美丑，都是芸芸众生，似一张千头万绪的网，却被痴心枉种纠结得天衣无缝，各自作茧自缚。

《越爱越孤单》讲述了林小丹和她的大学好朋友杨惠同时爱上施小君，阳光的林小丹遇上冷傲、攻于心计的杨惠，多情浪漫的施小君遇上内敛、执着的孟革，这场恋爱拉据战进行得异常艰苦，分分合合，甚至一直影响着林小丹毕业后很长一段时间的生活。友情、爱情的挣扎，梦想与现实的冲突，爱与不爱的纠结，结果依然是：爱不了，逃不掉，伤了心，忘不掉，怕爱了会受伤，怕不爱又心伤。生存、挣扎、爱恨、悲喜交织在一起，上演了一场青春偶像剧。

责任编辑：张桂玲

封面设计：刘红刚

序

每一份爱的消亡过程大体相同，从一颗心变成两颗心再变成很多颗心，男欢女爱，只是一时风光，混在一处，分不清智愚美丑，都是芸芸众生，似一张千头万绪的网，却被痴心枉种纠结得天衣无缝，各自作茧自缚。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正当年 | 001 |
| 一 缘分的意外 | 001 |
| 二 非常雨季 | 009 |
| 三 那一站，背靠背 | 020 |
| | |
| 第二章 如果，爱 | 031 |
| 一 粉红，红粉 | 031 |
| 二 貌似爱情 | 038 |
| 三 突然想你 | 047 |
| 四 爱有一万种可能 | 053 |
| 五 轻轻一点，就绽放 | 058 |
| | |
| 第三章 生命中唯一的夏天 | 072 |
| 一 不可复制 | 072 |
| 二 爱有多美，就有多伤 | 077 |
| 三 也许，也许 | 084 |
| 四 善待你的爱 | 094 |
| 五 因为你，爱在这里 | 103 |
| | |
| 第四章 一路长大 | 117 |
| 一 好姑娘，坏姑娘 | 117 |

| | |
|-------------------|------------|
| 二 爱之初体验 | 126 |
| 三 九十九步，缺一步 | 135 |
| 四 伪装的善良 | 146 |
| 五 爱我，就陪我到最后 | 157 |
| 六 逃，有那么难 | 165 |
| | |
| 第五章 爱，剩下什么 | 179 |
| 一 得不到的爱最美丽 | 179 |
| 二 轮回 | 191 |
| 三 错过，是两个人的错 | 202 |
| 四 你是我的刺 | 210 |
| 五 你不必太懂我 | 224 |
| | |
| 第六章 无法泪流 | 236 |
| 一 因你而孤单 | 236 |
| 二 当爱变成习惯，也许是种悲伤 | 249 |
| 三 在一起 | 257 |
| 四 你在不在等我 | 268 |
| 五 真爱没有天涯 | 285 |

第一章 正当年

——爱要来，自然会来，爱若在，自然就会在

■ 缘分的意外

“缘分哪！”

每次有人用迷离的眼神跟我说“缘分哪”的时候，我就有种要改造她、唤醒她的冲动。缘分，有词解：是中国文化和佛教的一个抽象概念，是某种必然存在的相遇的机会和可能。它掉落在人间那纯属意外。缘分无处不在，路过饭馆被服务员拉进去吃饭是缘、SPA 老板收了你几千块的美容费是缘、保险公司给你每个月坚持不懈地发几百个短信是缘、中介小伙子有事没事送你小礼品是缘、那些在你的 QQ 群里乱跳的乱舞群魔们是缘……一切皆是缘！看看那些讨厌的人讨厌的事，不管你想不想、愿不愿意、满不满意，他们每天都像一群如约而至的苍蝇蚊子，围着你、缠着你、烦着你，赶也赶不走、甩也甩不掉、踢也踢不了，回头你还得感谢上苍，是缘分让你们在这个时刻、这个地点恰到好处地相识、相遇，并且乐此不疲地发生在你的一天二十四小时当中。所以，别把生活当梦想，那全是缘分的必然；别把爱情当信仰，那全是缘分的意外。

唉，死了算了。

……我的高中时期就是在思考缘分和爱情的问题中度过的。

我从不认为我是个好学生——我想表达的意思是：这并不意味着我考不上大学。

(一)

我的第一次意外发生在高中时期。豆蔻年华的少女，什么都不懂，百分之九十九恋上的都是第一眼看上去不是帅就是转的那种男生。是我先追他，还是他先追我，这话说来长了。我可能已经恋上他很久了，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也不知道，恋爱总是稀里糊涂地来、稀里糊涂地走。

菲菲过来了：“缘分哪！”

她发春呢？我很不以为然：“下辈子！”

我的好朋友菲菲很关心我，因为她知道，我和我的那个他之间出了问题。

铃声响了，上课。门外挤进来被同学们私下称为“母鹅”的老师，就是这只“母鹅”告诉我们李自成起义“戊戌六君子”被处死卢沟桥事变四渡赤水解放大西北新中国成立了四人帮被打倒了！每当她用沉重的声音告诉我们“借古可以鉴今，历史是不能忘记的！少年志则国志，少年强则国强！”的时候，她的脸上充满着对我们的期许，这年冬天我刚满十七岁，我从十五岁开始就很想满足她的期许，我们全班六十一个同学也跟我一样，从十五岁开始就很想满足她的期许，而且想了很久，最后，我们很多人毕业高考历史不及格，因为老是不及格，许多年后，我们真的记住了历史。

据说，她在年轻时破坏欲就极为旺盛，因为一级工资的问题气急了还到教导处嚷着要烧教学楼，直到现在还会拿石子扔她老公，由此，我们更相信历史是不能忘记的，眼前的她刚被评为副教授，过上了稳定的中产阶级生活，她的身材和头发明显恶俗了许多。

“同学们，历史是不能……”

“啪！”一块黑板擦远道而来飞速越过她的头顶砸在黑板上。

“谁！谁！是谁扔的。”

轻轻飘来一个回答：“是历史，老师。”

哄堂大笑。“母鹅”宣布本次考试及格的不到十个人。她要我们回去好好反省，有人私下说如果六十一个人考试有十个人不及格反省的是学生，

但如果六十一个人考试只有十个人及格反省的应该是老师。我的分数和菲菲的一样，刚好 50，菲菲又眯着小眼说：“缘分哪！”

“母鹅”走了，晚自习的课堂一团乱。菲菲以为我在看书，我也以为我在看书，但最后发现我不在看，下课铃响了，我的书一页也没有翻。

菲菲：“我还以为你在看历史呢。”

“我也以为。”

菲菲飞了个眼神过来：“快看，左思明。”

左思明就是我喜欢很久的那个男生。我连忙问：“哪里？哪里？”

“这里。”菲菲指着我的脸大笑。

“恶俗。”

打算写个字条给左思明。问题是字条怎么写？左思明，我们谈谈？叫他左思明有些见外，我相信我和他的缘分不是三两天的事，叫思明？思明，听起来像是老妈叫儿子，叫明？明？！哇，我没那么骚包。干脆不写称呼，直接写：我们谈谈。是“我们谈谈”，还是“我要和你谈谈”？前一句更平和，但没有个性，后一句有个性，但不平和，那就写：我们要和你谈谈？拉倒吧！

菲菲在改历史试卷的答案，好把考得不好的原因全归结为老师眼神不好改错了她的题，我抢了她的卷子：“省省吧姑娘，面对现实。”

她又抢了回去：“你也是。”

呃。

菲菲：“看到你的现在，我就预见了我的未来。”

“有这么灵？”

“恋爱中的女人——悲催。”

菲菲敲着桌子：“你再不跟他谈谈，我都要疯了。”

“冷静。”

“我看不见他搭茵子回家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

“错觉。”

“自欺欺人。”

终于设计好了字条，花了我不少脑细胞之后落到纸上的只有几个字：晚自习后，校西门操场见。我把字条递给菲菲：“交个政治任务给你，你知道我一般不相信别人。”我这么信任她，她还不待见我，奶声奶气地回我：“老师说过，自己的事情自己做。”“他没告诉助人为乐才是好学生？”“有，我缺条紫晶手链，不讲究品牌，如果是 D&G 的，我也不拒绝。”“敲诈……成交。”“我超爱你。”

菲菲办事我放心，三分钟后她回来了，笑眯眯的。我办事她不放心，我被她押着到校门口买了一条紫晶手链。

这个冬天不太冷。

(二)

第二节课，没老师，望着寒月星空数着一分一秒过，菲菲问：“紧张吗？”“背单词呢。”“小心背过气去。”“turn out...turn out...shut up! shut up!”

四十分钟后，铃声响了，楼道黑压压一片的师生们如重获新生。我一眼看见我的双胞胎弟弟林小皮，一片一片的黑发丛中就他那儿反着星光，他前不久理了个足球头，被我爸揪到发廊给剃了个精光。

有人喊：“林小皮，你的足球呢？”

“在我爸那儿。”

“他还你不？”

“他说除非我当他爸。”

大笑。

我路过他身边，甩了一句：“丢人。”没走几步，听见有人跟林小皮喊：“林小皮，你平时跑步挺快的，为啥在你妈肚子里就不行呢？她就比你跑快五秒钟，地位明显比你高。”

“好男不跟女斗。”

“听说你在家还给她擦皮鞋……”

林小皮急了：“四眼田鸡！你这次考试历史 48 分，你爸电话

138759866……”

四眼田鸡：“算了算了，哥，我错了，我请你宵夜。”

后来，他俩头搭头贴在一起，不知道在说些什么，我叫菲菲去听听，她回复我：“什么古罗马时期，一个漂亮女人可以换二十匹种马。”

——什么意思？我跟我弟向来不合，我妈跟我爸也不合，我妈跟我爸可以分开睡，我跟我弟分不了，天天还在一个学校上学、放学，走的是一条路。奇怪的是我从小交往的几个男生死党，像鲁彬、饺子和丘秋跟我弟都很铁，我弟跟他们说话都是“咱们咱们”，唯有跟我说话是“喂”。

我只有一件事要谢谢我弟。

左思明跟我弟在一个足球队。那是高二时期一个晴朗而无比美好的日子，快速奔跑的左思明踢断了林小皮的腿，由此结束了我和左思明寻寻觅觅、痴痴恋恋的日子，我可以在众目睽睽之下坐左思明的自行车送汤到医院，当左思明的面喂汤给林小皮喝，虽然我和左思明什么也没有做，说的话也不多，但在我看来，这种时光到死都无比美好——可时光不会再回到高二。

这两年的你来我往，现在我和左思明已经出了问题。

视野内，左思明一个人进了自行车棚。

“月黑风高偷情夜。”菲菲在我身后戳我的腰，麻酥酥的，我很不满意：“你跟着我干吗？”

“十分钟后如果说的一切都是真实的……我怀疑你的勇气。”

“肤浅……那……你还是跟我吧。”

菲菲乐了。

杨柏树掩映着月色，池塘边的街灯下走着一只离群的鸭子。

转眼间，左思明不见了，那套黄色帅气的运动套装、黄色的自行车都不见了。植物园旁边有人打群架。

菲菲停下来看，拉也拉不走。

“菲菲，那边有石头，你躲着，往那群草包头上一扔，管保他们打得更厉害。”

“是鲁彬在打架？”

“是不是，走啦走啦。”

我定睛一看，黑夜寒风中一团黄色格外显眼，原来是左思明？！他手里拉着另一团黄色，两团黄色被几团黑色扭推成一团黄色，这情景看着怎么这么黄色！

我怀疑自己的眼睛：“是不是他？”

菲菲：“你是问他还是她？”

不知哪来的冲动，我向那帮人冲了过去，那两团黄色反向我跑过来，快速从我身边跑掉了，我肯定左思明从我身边擦身而过时，他拉着茵子的手离我的手也就只有半厘米的距离，我甚至还能感觉到从他撸起的光手臂挥发出来的热度。他看到我了？看到了没看到？也就是说他似乎根本没意识到我的存在！我的字条？约会？不存在？不存在！

黄色从夜色中消失，操场里其他颜色也随之消失，只剩下伸手不见黑夜的五指——抑或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我一路想着、忍着、憋着。

菲菲喊：“喂！喂！等等我……”

走出校西门，阑珊的大街，夜生活马上就要带着疼痛的表情胀开了。我不断钻进人群，菲菲居然还能跟上。不知道从哪飞来一只矿泉水瓶，差点没砸中我的脑袋。是我们班的同学！

那男生满脸堆着可恶的笑容：“我跟你闹着玩来的，你看，准吧……差点投中垃圾箱。”

“捡起来……捡起来……捡起来！！”我几乎是歇斯底里地喊：“把瓶子给我捡起来！！”

菲菲跟来了：“听见了没有，捡起来！乱扔垃圾！”我没说话，菲菲有哮喘病，我怕她一急气喘，她比我的愤怒少不了多少。

“怎么了我……好，我捡我捡，还真不能得罪女人。”男生捡起了矿泉水瓶，还非凑近我脸看，一惊一乍，“不至于吧！为这事就哭啦？！”菲菲要跟他吵架，我把菲菲拉走。

没走几步，菲菲也凑近我的脸：“真哭啦？其实……也可能是偶然，比

如茵子只是偶然出现在那里。”菲菲不说还好，她一说，简直就成了恶语中伤，“别跟着我！”我再回头看她，果然菲菲走了，唉，我说别跟着我，言下之意其实是：我想一个人待着。

她怎么会理解，“左思明”这个名字放在我心里多少日子了，我每天跟着这个名字一起起床照镜子刷牙洗脸上学放学打哈哈睡觉做梦，我睁开眼就能看到那名字在我眼前闪着光露着笑，闭上眼就跟它玩拆卸组合组合拆卸的两人故事，她怎么会理解，这男生都是在我注视之下一点点地长高了长壮了长帅了，我跟他虽然从没约会过，可我们交流的目光已相互述说了千年我们唇齿相依我们相依为命我们相爱无间，我拼死也逃不出了……

恋了这么久，难道要我的心因为茵子一点点凉掉吗？“去吃点夜宵吧。”菲菲猛然出现，拉我进麦当劳。

她举止反常，我确定有事发生。我一伸头，果然，左思明的车在十字路口出现，手上挂了伤，茵子用手绢捂着。

“你就想，那是错觉。”

我反瞪她一眼：“跟我没关系！”

“他就眼睛长得好看点，其他也一般……其实他眼睛远看就像瞎了似的，你没注意而已……其实，他一向就很花心，你没注意而已……其实……。”

“菲菲！！”

“……听说我们下一届会开设心理辅导课。”

“什么意思！”

“口误！”

“谢菲菲！”

两人一路无话，车来了，菲菲要走了。“喂。”她提醒我电话联系。我摇摇头，一脸沮丧。

(三)

十七岁之前，我以为自己喜欢的人也一定会喜欢自己，原来他也可以

被别的人喜欢同样他也可以喜欢别的人。十七岁第一次发现：所有人都那么好，只有我非常贱非常俗非常丑。

我突然想起了校园池塘边的那只离群的鸭——“让它去吧，没什么了不起，什么都依你，只看轻我自己，寂寞的鸭子，也可以不要你……”

也许机会还是有的，也许我的字条他没有看到，递的方式、递的人、时间地点都不对，他根本不知道我约他，也许茵子有难，他只是出手相帮，他私底下喜欢的还是我，不然怎么解释他非要从我的身边跑开，那么多路……他为什么单在这个时间的这个地点选择了这条路？难道不是一种暗示？不是一种必然的偶然？

我急于要回家打电话给菲菲，她到底把字条送对了没有？按理他不可能如此无视我的存在。我进了大院，树影婆娑，传来窸窸窣窣的对话，依稀听见：“你信他还是信我？”

“谁都不信。”

“四眼田鸡那人打一生下来就没别的优点，就是虚伪。”

“你也一样。”

“我跟她什么都不是，就是普通朋友。”

“我跟你也是。”

“我从小……喜欢你这么多年，你说这种话。”

“能不能有点理想呀，都要高考了，你还约我出来，将来你考不上大学我怎么办。”

“……好了，不生气了，抱抱。”

我的血细胞这会儿全冲上头顶：“嘟！林小皮！”看清那女孩子脸之后，我更生气——她是邻居家的女儿，行三，从小我们就叫她三姐，都叫姐了，年龄啊还有什么的，都比我们大，早早出来在文工团拿一个月两百块的工资。

难道我弟他缺乏母爱吗？

别人家的孩子我管不着，我弟归我管。“林小皮！回家！”

“那个……”

“有些人也该检点些，兔子还不吃窝边草呢。林小皮！出来！”

三姐的那副打扮真让我恶心，大寒天的穿着短皮裙，露着光脖子和一大截白腿肚子，打扮成这模样出来就算招惹不上男人也会招惹上一群狼，怎么不干脆脱光了算了。

三姐：“家？林叔叔跟方阿姨正闹得不可开交呢，你俩正好回去凑热闹。”

三姐当着我的面朝林小皮丢根烟，林小皮居然接了，接了怕我恼，又丢还回去，我抢了三姐的烟往地上猛踩，拽着林小皮跑了，她居然大笑。

我妈跟我爸又闹什么？

二 非常雨季

(一)

爱，让人无法自拔，一半是因为爱，一半是因为不爱。婚姻，也让人无法自拔，一半是因为想逃不出，一半是因为总以为自己错过了逃的机会。我妈就是属于那种总以为自己错过了逃的机会的人，为了表达这一点，她习惯于抱怨，抱怨在一个家里如果出现太多，要不是这个家缺乏动力，要不就是抱怨的人缺乏动力，就像保罗·萨特一样发现一直以来让自己恶心的厌倦的烦恼的——不过是自己存在着，这个世界存在着！

偏偏我妈还是动物研究所的研究员，负责细胞培养，所以她还习惯于探索，她对周围一切秘密都充满着无休无止的求知渴望，对求知未解的答案都充满着令人悚然的危机感，这种危机感，她全用在了我爸身上。

我爸是转业地方警备部的军人，负责素质教育。他们俩的战事好比干柴烈火，一点即燃。

今天吵架，原因很简单，就是我爸说去开会，却被我妈撞见他和一个女人在西餐厅里交谈甚欢，这一切我妈归结为：她现在对我爸的外遇问题已经具备潜意识。“就连动物都有很多与人相同的潜意识，何况我是人。”